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财政补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财政补贴的基本情况

根据石家庄市财政局、石家庄市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关于下达 2021 年科研专项资金的通知》(石财教[2021]16 号)文件，近日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科林电气”)及子公司石家庄科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林设备”)、石家庄科林智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林智控”)共获得石家庄市鹿泉区科学技术和工业信息化局拨付的财政补贴资金 155 万元，其中科林电气的“智慧能源管控技术创新团队”获得专项补贴 15 万元；科林设备的“智能集成式配电成套装置关键技术研发及其产业化”获得专项资金 115 万元；科林智控的“便携式配电自动化现场检测装置”获得专项资金 25 万元。

二、补贴的类型及其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确保上述补贴资金专款专用，尽快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企业会计准则——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其中 15 万元计入当期损益；140 万元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资产预计使用期限分期确认收入。上述收到的财政补贴将对公司 2021 年度业绩产生一定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石家庄科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